探討微電影廣告,學生缺什麼?

(專媒素養和通識專題探究的教學設計上,很多老師喜歡引導中學生思考廣告對他們的影響,或與他們的關係。舉例而言,慣常的簡單作法之一,是讓學生蒐集大量不同產品的雜誌廣告,講述諸如「性別角色」的概念,然後指示學生統計一下廣告圖片中男女的比例、行為差異及演繹的角色意義,按社會學家哥夫曼(Erving Goffman)的理路,分析及批判廣告如何建構「男女性別定型」,這一個在通識文憑試中經常出現的課題。

同樣地,對於在電視綜藝節目、肥皂劇和電影中經常使用的「產品植入」手法(product placement),有些老師的教學佈置,也是讓學生統計一下影片中產品出現的次數及方式,然後對這些所謂「不知不覺的廣告」加以消費主義的文化分析。無疑,上述兩類教案例子,都是很好的習作,但被觀察到的學習危機在於,聚焦應付考試的過程中,漸漸地,學生對廣告的批判性思維也被固定下來。好像近年,當我們在某些微電影廣告中,完全看不見任何產品時,不少學生的直接反應是,不曉得如何「批判」,較積極的學生會這樣追問:「究竟這是微電影,還是微電影廣告呀?」。到底,身處「微時代」的學生在理解及分析「微電影廣告」內容的時候,欠缺了什麼?

廣告的名字,還是電影的姓氏?

有一位通識科老師問學生,「一個人到底應該怎樣才能夠成為一個有錢人?」他的提問,是受了一本書的啟發,書名是《98%的窮人缺什麼》,發問的目的,不是教學生賺大錢,而是培育「港孩」學習自理的能力。同樣,要懂得如何分析及批判廣告的文本和策略,有的時候,也可以從廣告的創作方向著手研究。因為,批判與創意,像窮與富的成因般,也是思維迴路的一體兩面。

我們知道,先把學生弄糊塗的,就是「微電影(廣告)」這個新潮的名字。透過為「微電影」找一個英文名稱的習作,有趣的背景資料便浮面了。假若把它直譯為 microfilm,並不妥當,因為早已有微縮膠片這種記錄資料的東西。是 short film 嗎?有認真搞藝術或實驗電

影的人,仍舊想把獨立性強的「短片」和跟商 機掛鉤的「微電影」分開來。學生上網搜尋, 各種叫法也有,例如: video-slash-short film. short movies, micro-cinema, micro-movie, micro-film, mini-movie, mini-film, microblog film, microblog movie和 "wei dianying"。普通話直 接音譯(transliteration)出現在西方記者的文 章內,讓學生追蹤到「微電影」是國產的獨特 行銷創意,跟微博塑造的「微」時代息息相 關。既然,微博(weibo)的英文慣用語是 microblogging,選取 micro-還是 mini-作前綴 就容易處理了。雖然,很多人倡議微電影最好 是三至五分鐘,較長的也不要超過十分鐘,但 mini 單單代表短小精巧, 跟在 2010 年熱爆中 國網絡世界的 45 分鐘微電影《老男孩》就不合 拍了。Micro 則既指時空歷史上的微時代的 「微」,也可代表物理長度上只有90秒,由吳 彥祖主演的微電影(廣告)《一觸即發》。轉眼 間,我們已經從「迷你」裙的時代,走到流動 上網的年代,以往在印刷媒體出現的極短篇 「小」小說,現在也變身成140字以內的 「微」小說了。

廣告,如何看來不像廣告?

真正的難題,是用-film還是-movie較 好?在一般情況,這兩個名稱是沒有分別的, 但要咬文嚼字起來, movie 貼近商業世界和大 眾文化多一點,辦藝術教育的電影學院則多數 叫 academy of film。在通識教學的框架中,對 學生「發展批判性思維並作出價值判斷」來 說,理解別人「如何用字」是一項思辨訓練。 認為「微電影」是行銷噱頭的學生,傾向選擇 micro-movie (commercial)的英文用詞。他們 質疑微電影的名稱定位是,故意讓人聽起來, 不會立即聯想起品牌,但骨子裡卻是商業廣告 產物的「特種部隊」。在芸芸的例子中,突顯 了商業味,具代表性的有2012年新春上線, 兩周後錄得超過一億二千萬點擊量的9分鐘微 電影《把樂帶回家》。片中曝光超過 40 秒的橙 汁、超過50秒的汽水和超過60秒的薯片,說 明了微電影是一種「品牌化的娛樂」(branded entertainment),不論多好看,觀眾(很快 便)意會到它是廣告。

然而,傾向選擇 micro-film 作英文用詞的學生,欣賞的是「很有電影味」的微電影(廣告),因它「完全真的不像廣告」。著名的例子有講述 5 個 80 歲的老人為自己、為死去的親人實踐環島心願的《夢騎士》,它是為台灣某銀行拍攝,在 2011 微電影節奪獎的一部廣告



片。於2013年的香港,相似的微電影廣告例子是一個「傻子」礦工救同僚的故事,廣告主 是某老字號中藥品牌。

故事,如何就是廣告?

統計一下汽水和薯片的植入秒數,對學生來說,輕而易舉。分析的難,在於說明 9 分鐘的「長廣告」,為何成功?三分鐘長的《夢騎士》篇,從頭到尾,跟銀行沒半點關係,銀行出資拍攝這廣告,是真的太有錢嗎?

從傳統的社會批判角度出發,學生理解的 廣告目的是以「吸引力」提高產品知名度,以 「說服」去激起消費者的購買慾和消費行動。 但是,讓學生戴上品牌主及廣告創意者的帽子 去思考,逆向的廣告思維,即如何「化解行銷 矛盾」和「超越行銷界限」的情節,在這新角 色中逐漸地「被導演出來」。既然微電影廣告 的行銷威力是藉社交媒體像病毒般迅速擴散 (viral marketing),他們學會問:「那模樣的 視頻短片,我會一傳十、十傳百的叫別人上網 觀看?代你廣以告之其他人呢(electronic word-of-mouth; e-passing along)?兼會轉載 及回覆留言(viewer engagement)?」就此, 他們體驗到「在日常生活當中,講故事」的微 電影廣告創意。《把樂帶回家 2012》是針對中 國人春運時期,回家過年之難的「情理之中, 意料之外」的「天使在人間」的故事。藉「回 家」的主題勾起的現實傷痛感情和團聚的渴望 和快樂,為品牌套上了光環,而產品的出現更被合理化地成為觀看者以童年回憶之樂,去解除觀看時心酸的象徵符號。對「產品植入的抗拒和矛盾」,在好的故事行銷中,拿捏得好,就不是問題,倒變成想傳給人看一下的動因。當然,這部微電影由古天樂、周迅、張國立和羅志祥共同創造的明星效應,是缺乏資金的其他廣告主難以仿傚的。

在電視廣告叱吒風雲的年代,除了巨星代 言,廣告主早已知道針對情感機制的故事性廣 告,也能吸引觀眾目光,但限制是財力。如 今,微電影廣告在網上平台發放,輕鬆繞過了 30秒、45秒還是60秒的「長度就是金錢」的 考慮。可是,任你「天長地久」地說故事,觀 眾看後就會「曾經擁有」(下載、分享、討 論)它嗎?戴上廣告創作者的帽子,站在品牌 商人的立場,學生會問:「管它是捧腹大笑、 賺人熱淚的奧斯卡,與我何干?」就此,他們反 省到潤物細無聲的微電影廣告,是無聲輕放地 把「故事植入」在觀眾日常生活的品牌景觀 (brandscape)當中,這就是好的微電影故 事,如何在廣告的「潛行空間」 ("Inception"),超越行銷界限的創意想像。 《夢騎士》把步向死亡的老人,對平凡人生的 遺憾、和對親情友情的珍貴思念,與駕摩托車 從北到南,從夜到日環繞台灣追逐青蔥的理 想,以音樂和影像,構築了一個勇敢地去「過 我們還未活出的生命」的行動故事。故事的行 動力的介面,就是與那間銀行品牌價值(brand value)的關連性。當然,學生對於「故事植 入」的編碼分析,要學的東西仍有很多,但已 經不是通識媒體教學的範疇了。

從分析創意而發展理解,從理解微電影到 批判廣告人的故事植入手法,從超越觀眾對產 品 植 入 疲 勞 的 故 事 佈 局 分 析 , 到 下 錨 (anchoring)細無聲的品牌定位策略,有些學 生在「微電影」立意省卻了廣告二字的創意之 路上探究,漸漸地,愈走愈遠。

[毋] 葉智仁

香港浸會大學傳播學系副研究員 及宗哲系通識科客席講師